

建设工程监理合同

工程名称：邓州市基层财政中心邓州市 2026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
奖补重点村项目监理服务项目-三标段

委托方：邓州市基层财政服务中心

监理方：中昌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
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制定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邓州市基层财政服务中心；

监理人（全称）：中昌设计集团有限公司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邓州市基层财政中心邓州市 2026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监理服务项目-三标段；
2. 工程地点：邓州市；
3. 工程规模：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内容（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）；

二、词语限定

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三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中标通知书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委托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3. 投标文件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4. 专用条件；
5. 通用条件；
6. 附录，即：

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

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、资料、设备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四、总监理工程师

总监理工程师姓名：黄昊宁，身份证号：44071119911122573X，注册号：33040359。

五、签约酬金

签约酬金（大写）：按费率招标，财政评审报告金额的 1.471%。

包括：

1. 监理酬金： / 。
2. 相关服务酬金： / 。

其中：

- (1)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： / 。
- (2)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： / 。
- (3)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： / 。
- (4)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： / 。

六、期限

1. 监理期限：施工工期+服务期。

自2016年5月18日始，至2017年12月31日止。

2. 相关服务期限：

(1)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/ 年 / 月 / 日始，至 / 年 / 月日止。

(2)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/ 年 / 月 / 日始，至 / 年 / 月日止。

(3)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/ 年 / 月 / 日始，至 / 年 / 月日止。

(4)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/ 年 / 月 / 日始，至 / 年 / 月日止。

七、双方承诺

